

## 人手編制

<b>露宿者綜合服務隊</b>	
<b>露宿者綜合服務隊附設緊急收容中心 / 短期宿舍服務名額: 25 – 61 位</b>	
<b>職級 / 職位</b>	<b>人手數目</b>
社會工作主任	1
助理社會工作主任	2
註冊護士（精神科）	1
社會工作助理	3.625-6
福利工作員	1-3.5
院舍服務員	0-3.3
個人照顧工作員	1-3.15
文書助理	1
司機	1
福利服務助理員	0-1
活動助理	1

### 備註:

上述人手編制只用作計算經常資助撥款的用途，不應以此作為資助服務人手及員工組合的基準。非政府機構可靈活運用資助及安排適當人手，以符合《津貼及服務協議》的要求，對服務及人手需求負責。